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140147319C號

附件：現有巷道認定位置圖1份



主旨：公告認定「臺東縣關山鎮南山新村旁(臨崁頂路11M計畫道路)」為符合臺東縣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4條所稱之現有巷道，詳如附件圖說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

- 一、「臺東縣建築管理自治條例」第4條。
- 二、「臺東縣政府辦理都市計畫區內現有巷道認定作業要點」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114年7月7日起，計滿10日，公告期滿如無疑義，完成現有巷道公告認定程序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公告及現有巷道認定公告圖，張貼（陳列）於本府建設處（都市計畫科）、臺東縣關山鎮公所公告（佈）欄及現有巷道之巷口及巷尾附近，供公眾閱覽，俾眾周知。
- 三、旨揭「臺東縣關山鎮南山新村旁(臨崁頂路11M計畫道路)」現況為供公眾通行之巷道，並通往都市計畫道路形成交通路網，至今已逾20年以上未曾中斷，該巷道兩旁已編有二戶門牌以上，且編訂戶籍登記逾20年以上，為當地居民通行所必要，顯見通行之初土地所有權人並無阻止之情事，足堪認定符合「臺東縣建築管理自治條例」第4條第1項第1款所稱之「供公眾通行或具有公用地役關係」之現有巷道。
- 四、本巷道認定為「現有巷道」係為供民眾申請合法建築使用，並非作道路拓寬、新闢或拆除既有合法房屋等使用。
- 五、圖說僅供參考，不做經界之依據，實際請依現場測量及建築線指示為準。

縣長饒慶鈴

第1頁，共1頁

臺東縣政府公告新認定「臺東縣關山鎮南山新村1之1號旁(臨11M計畫道路)」為現有巷道公告核定圖

一、臺東縣關山鎮南山新村1之1號旁(臨11M計畫道路)為「雙向出口連接都市計畫11公尺計畫道路」。

二、本現有巷道依「臺東縣建築管理自治條例」第五條規定，係屬雙向出口長度在80公尺以上，寬度不足6公尺者，以該巷道中心線為準，兩旁均等退讓，以合計達到6公尺寬度之邊界線作為建築線。(現有巷道之寬度大於6公尺者，仍應保持原有之寬度。)

三、現有巷道鄰接11公尺計畫道路部分，依「臺東縣建築管理自治條例」第33條第2巷規定退讓截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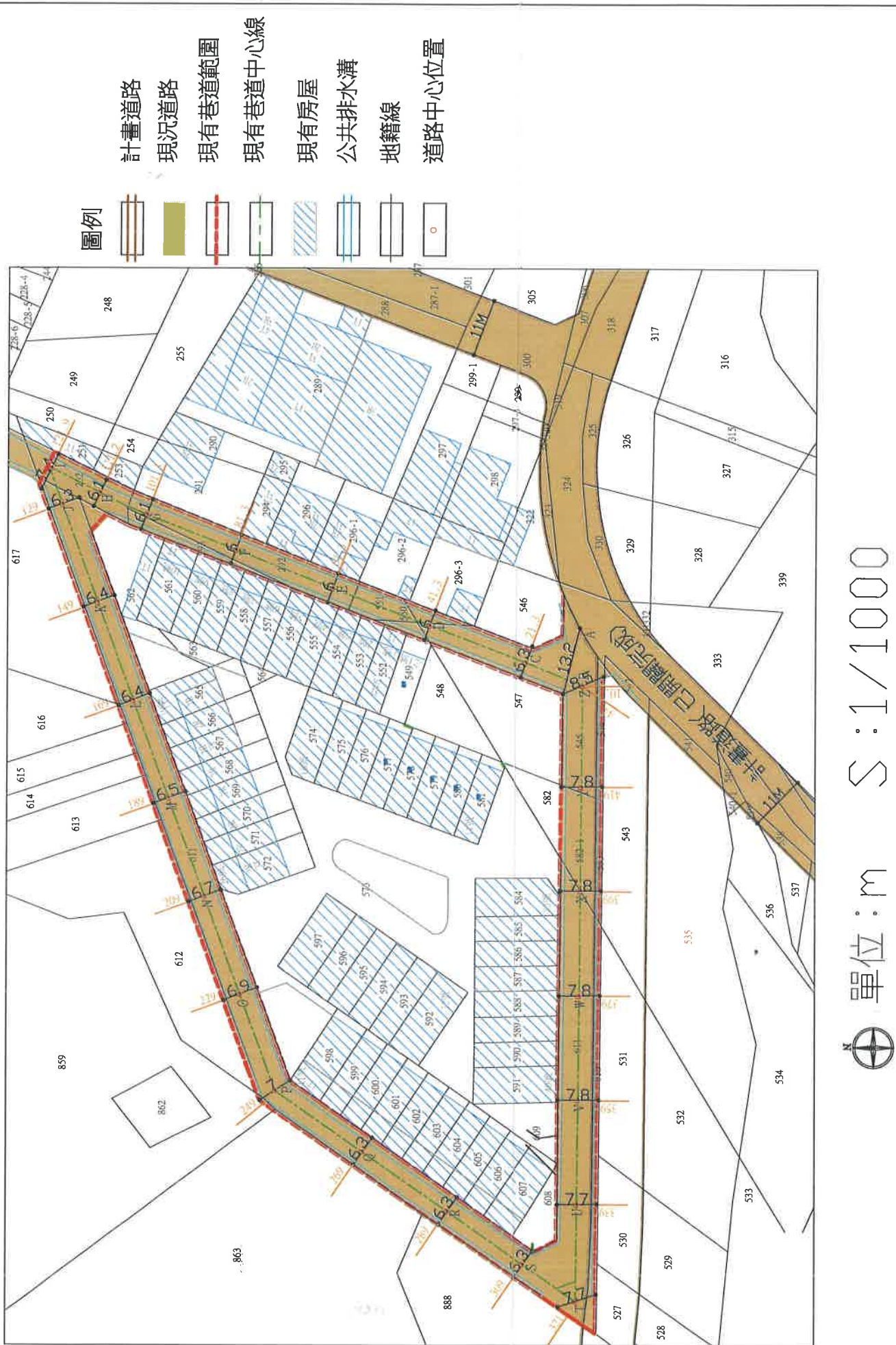
註一，本巷道認定為「現有巷道」係為供民眾申請合法建築線使用，並非指做道路拓寬，新闢或拆除既有合法房屋使用。

註二，圖說僅供參考，不做經界之依據，實際請依現場測量及建築線指示為準。



A~Z 現況巷道寬度距離表

中心點編號	計算式	距離(M)	現況寬度(M)	退讓寬度(M)	中心點編號	計算式	距離(M)	現況寬度(M)	退讓寬度(M)
A	0.0	0.0	13.2	13.2	N	189+20	209	6.7	6.7
B	0.0+10.2	10.2	8.5	8.5	O	209+20	229	6.9	6.9
C	10.2+11.1	21.3	6.3	6.3	P	229+20	249	7	7
D	21.3+20	41.3	6.0	6.0	Q	249+20	269	6.3	6.3
E	41.3+20	61.3	6.0	6.0	R	269+20	289	6.3	6.3
F	61.3+20	81.3	6.0	6.0	S	289+20	309	6.3	6.3
G	81.3+20	101.3	6.1	6.1	T	309+12	321	7.7	7.7
H	101.3+9.9	111.2	6.1	6.1	U	321+18	339	7.7	7.7
I	111.2+10.7	121.9	7.4	7.4	V	339+20	359	7.8	7.8
J	121.9+7.1	129	6.3	6.3	W	359+20	379	7.8	7.8
K	129+20	149	6.4	6.4	X	379+20	399	7.8	7.8
L	149+20	169	6.4	6.4	Y	399+20	419	7.8	7.8
M	169+20	189	6.5	6.5	Z	419+22	441	8.5	8.5



單位：m S : 1 / 1000